

广西06年岩土工程师考试7月25日前报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94/2021_2022__E5_B9_BF_E8_A5_BF06_E5_B9_c63_94718.htm

关于组织我区2006年度一、二级结构工程师、土木工程师（岩土、港口与航道工程）、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给水排水、动力）、注册电气工程师（发输变电、供配电）、注册化工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的通知桂注工字[2006]4号各有关勘察设计单位：根据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委员会《关于2006年度全国一、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给水排水、动力)、注册电气工程师(发输变电、供配电)、注册化工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注工[2006]9号）和《关于2006年度注册土木工程师（港口与航道工程）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注工[2006]11号）文件精神，现就我区组织做好2006年度全国一、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港口与航道工程)、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给水排水、动力)、注册电气工程师(发输变电、供配电)、注册化工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有关安排通知如下：一、考试时间与地点2006年度全国一、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港口与航道工程)、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给水排水、动力)、注册电气工程师(发输变电、供配电)、注册化工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定于2006年9月23日～24日举行，考试科目及具体时间安排见附件1。广西考区的考试地点设在南宁市，考场地点见准考证。二、执业资格考试报考条件报考人员应根据自己的专业学历、业务专长，在一、二级注册

结构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港口与航道工程)、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给水排水、动力)、注册电气工程师(发输变电、供配电)、注册化工工程师等10个专业中(以下简称十专业)只能选择1个专业报名。(一)申报参加一、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基础或专业考试的条件见附件2。(二)申报参加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港口与航道工程)、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给水排水、动力)、注册电气工程师(发输变电、供配电)注册化工工程师基础或专业考试必须符合国家相关部门下发的5个文件(即:人事部、建设部《关于印发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和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考核认定办法的通知》(人发[2002]35号),人事部、建设部《关于印发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和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执业资格考核认定办法的通知》(人发[2003]24号),人事部、建设部《关于印发注册电气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注册电气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和注册电气工程师执业资格考核认定办法的通知》(人发[2003]25号),人事部、建设部《关于印发注册化工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注册化工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和注册化工工程师执业资格考核认定办法的通知》(人发[2003]26号),人事部、建设部、交通部《关于印发注册土木工程师(港口与航道工程)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注册土木工程师(港口与航道工程)执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和注册土木工程师(港口与航道工程)

执业资格考核认定办法 的通知》（人发[2003]27号））所规定的相应专业的执业资格考试报名条件，方可报考。上述5个文件我委曾转发给各工程勘察设计单位，此次不再印发。请各单位将有关报考条件告知报考人员，或登陆广西建设网（<http://www.gxcic.net>）查阅。

三、考试报名办法 2006年度全国一、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港口与航道工程)、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给水排水、动力)、注册电气工程师(发输变电、供配电)、注册化工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仍采用网上报名和现场资格审查方式进行。

（一）网上报名方法与时间 网上报名时间为本文印发之日起至2006年7月25日止，请各报考人员在此报考时间内，登陆广西人事考试网（www.gxpta.com.cn），点击“网上报名”栏目进入报名系统后，按有关操作提示进行报名。

（二）报考资格审查 已进行过网上报名的报考人员，需通过报考资格审查以后才能参加考试，报考资格审查时间为2006年7月17日至2006年7月25日，报考资格审查的地点在广西建设执业资格注册中心注册科（以下简称注册科）（地址：南宁市金湖路58号广西建设大厦22楼2203室，邮编530028）。

1、在进行报考资格审查时，一、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报考人员需提交以下材料：

（1）《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结构工程师资格考试申报表》（以下简称《申报表》）及《注册结构工程师资格考试报名表》（以下简称《报名表》）各1份，属于续考的人员只需交《报名表》1份；

（2）首次报考人员需分别在《申报表》及《报名表》的指定位置，贴上本人的近期、正面、免冠1寸照片，续考人员亦需将上述规格的照片1张贴于《报名表》上；

（3）首次报考人员的身份证、学历证明、进修证明的

复印件各 1 份；（4）报考人工作单位出具的申报人无违反职业道德行为的证明1份；（5）首次报考的不具备规定学历的报考人员，除需认真填写《申报表》中有关栏目的内容之外，还需对照有关的报考条件，提供能证明本人设计业绩的工程项目结构设计部分的主要图纸（蓝图）及该蓝图图签部位的复印件 1 份。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